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楊媚帆
電話：(08)7320415#3681
傳真：(08)7320185
電子信箱：a251963@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立至正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月30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3041796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周大觀抗癌圓夢助學金頒發辦法及推薦申請表
(4885155_11304179600_1_4885155_11304179600_1.pdf、
4885155_11304179600_1_4885155_11304179600_2.doc)

主旨：函轉財團法人周大觀文教基金會辦理「周大觀抗癌圓夢助學金頒發辦法及推薦表」，請惠予協助符合申請對象學生參加，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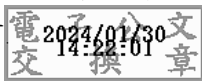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1月24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30008908號函辦理。
- 二、申請對象：保有學籍之癌症學子(30歲以內)，曾獲該會頒發抗癌圓夢助學金者，若再次申請，該會保有決議獲獎資格之權利。
- 三、獎助金：每年不分年級及名額，每名助學金新台幣20,000元整。
- 四、本案相關問題，請逕洽財團法人周大觀文教基金會張副秘書長芝瑄，電話02-29178770分機12聯繫，或該基金會網站(<https://www.ta.org.tw/>)洽詢。
- 五、檢附旨揭原函、周大觀抗癌圓夢助學金頒發辦法及推薦申



請表1份。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財團法人周大觀文教基金會 函

地 址：231 新北市新店區明德路 52 號 3 樓
傳 真：(02) 29178768 電 話：(02) 29178775

受文者：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1 月 11 日

發文字號：(111) 大觀字第 11301110033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為陪伴罹癌學生用愛抗癌，永不放棄，檢附「周大觀抗癌圓夢助學金頒發辦法及推薦表」及「525 電子發票隨口捐 DM」各乙份(詳如附件)，恭請 大署函請所屬中小學校長及輔導室主任惠予主動協助申請及宣導隨口捐贈電子發票給愛心碼：525 事宜，敬請 查照惠覆，至紉公誼，無任感荷。

說明：

- 一、相關文號：大署 112 年 6 月 7 日臺國教署原字第 1120073545 號函。。
- 二、本會為確保沒有任何一位罹癌學生孤獨地面對癌症，也堅持時時刻刻都要有人陪伴，更不畏酷暑到街頭義演找希望—呼籲各界捐贈電子發票給愛心碼：525，雖然每筆發票中獎率平均只有新台幣 1 元，但累積起來就能默默幫助每年新增六百多位罹癌學生，由是恭請 大署共襄盛舉函請所屬中小學校長及輔導主任—主動協助該校罹癌學生申請抗癌圓夢助學金及宣導隨口捐贈電子發票給愛心碼：525 事宜，大家一起助為生命搏鬥學生一臂之力。
- 一、依據衛福部彙整國內外罹癌學生就醫大數據，台灣每年新增

罹癌學生約六百人，弱勢罹癌學生佔 50% 三百多人，每萬名學生，就有三人罹癌為生死搏鬥，渠等都是生命勇士承擔病苦，還要長期面對化療、電療、開刀、輸血、抽血、打針、吃藥等，而罹癌學生父母也疲於奔命，最需要全校師生主動助一臂之力。

- 四、為永續陪伴癌逝同學的家長一揮別陰霾·迎向陽光，本會擴大「小天使家庭關懷中心多元志工專家陣容」，歡迎各地中小學惠予通報本會共襄盛舉。
- 五、本會連絡人：副秘書長張芝瑄、電話 02-29178770 分機 12、傳真 02-29178768、<http://www.ta.org.tw>、e-mail：
ta88ms17@gmail.com、會址：231 新北市新店區明德路 52 號 3 樓。

正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副本：本會總執行長、監察人辦公室

財團法人周大觀文教基金會
董事長 郭盈蘭

用愛抗癌·永不放棄

——「抗癌圓夢助學金」頒發辦法

癌症學子在漫長的治療期間，不僅要面對冰冷寂寞的病房，還要忍受無法上學和同學玩的寂寞，更必須忍受治療過程中帶來種種的痛苦與不適；而罹癌學子的家長，則必須奔波於醫院、家中和工作之間，生活的開銷、醫療的支出等，對於家庭經濟來說更是一筆沉重的重擔，需要社會伸出援手助一臂之力，並陪伴罹癌學子及其家屬走過抗癌的艱辛過程。

一、宗旨：為鼓勵罹癌學子勇敢抗癌、熱愛生命之精神，同時也為罹癌學子沉重的醫療開銷盡一份心力，成立「抗癌圓夢助學金」，藉由助學金的頒發，將罹癌同學對抗癌魔的生命故事傳出去，為更多正在為生命搏鬥的人加油打氣；也一圓罹癌學子心中小小夢想。

二、主辦：財團法人周大觀文教基金會。

三、對象：保有學籍之罹癌學子(30歲以內)

(曾獲本會頒發抗癌圓夢助學金者，若再次申請，本會保有決議獲獎資格之權力)

四、獎助金：每年不分年級及名額，每名助學金新台幣20,000元整。

五、愛(癌)童之家：榮獲抗癌圓夢助學金者，其中18歲以下罹癌學子及其主要照顧者，因醫療過程中急需免費短期住宿，因床位有限，以中低收入或近貧專案家庭為優先。

六、獎助金來源：本會自籌。

七、申請類別、標準：

1. 勇敢事蹟：不畏抗癌痛苦，而能呈現其抗癌的勇氣與毅力足資褒揚者。
2. 愛心事蹟：除自身勇敢抗癌外，更將自己抗病的過程與病友分享，鼓勵病友勇敢抗癌或其他愛心事蹟，散發人性之光與熱足資褒揚者。
3. 努力事蹟：勇敢抗癌，不因抗癌而中斷學業，仍能努力不懈，超越病痛帶來的不適，其對生命的熱愛可讓世人學習褒揚者。

八、推薦辦法：

1. 推薦請使用規定之推薦表，填妥申請類別，抗癌歷程或特殊事件等，並檢具有關證明資料文件。
2. 請附候選人自傳一篇（可由候選人親撰或由親友、老師、推薦人代筆，至少一千字），內容包含候選人自我及家庭成員介紹、家中經濟狀況、獲得獎助學金想做的事情、對癌症的想法與想跟社會大眾呼籲或分享的心得。
3. 請附候選人優良事蹟之有關照片十張（包括二吋照片二張及生活照十張）。

九、推薦時間：索取申請表後，於一個月內備妥資料，紙本或電郵本會。

（本會依照收件時間及申請資料完整度，保有決定安排受獎時間、地點之權力）

十、評審：由本會董監事組成4~5人之評審小組評審之。

十一、表揚：

1. 罹癌學子圓夢助學金的頒發，由周大觀文教基金會每年透過公開的儀式，如：記者會、校園，向社會、大眾傳播及網路介紹表揚，以茲鼓勵。
2. 仍在醫院治療中之罹癌學子，則由本會工作人員適機親送助學金之方式送達。

十二、主辦：財團法人周大觀文教基金會（電話：02-29178770、傳真：02-29178768、地址：231 新北市新店區明德路52號3樓、網址 <http://www.ta.org.tw>、e-mail：ta88ms17@gmail.com）。

十三、附記：如發現有特殊狀況或緊急事件，本基金會應主動遴選，經評審委員會同意後頒發獎金，以資鼓勵。

用愛抗癌·永不放棄
台灣財團法人周大觀文教基金會
抗癌圓夢助學金申請表

請浮貼大頭照 (兩張)	姓名		性別		身分證 字號		
		(英文)					
	出生 日期		就讀 學校	, 年 班			
通訊地址				電話			
e-mail				手機			
家庭狀況							
稱謂	姓名	年 齡	服務單位或就讀 學校	稱謂	姓名	年 齡	服務單位或就讀 學校
抗癌經過、表現(學業、才藝及其他)、夢想:							
申請人姓名					關係		
注意事項: 1. 獲選之學生同意配合出席頒獎典禮等相關活動。 2. 所投稿之文章與照片, 授權予本會運用、重製並做為文宣、 媒體報導 內容。 3. 如有未盡事宜, 主辦單位保有說明與解釋之權利。							
我已充分了解【用愛抗癌·永不放棄一財團法人周大觀文教基金會 抗癌圓夢助學金】之活動內容與進行方式, 且無任何異議, 並同意 配合主辦單位之活動規劃及規定。					簽名:		

※別忘了檢附 1000 字自傳(包括:最難忘的事、最感恩的人、最大的希望、最棒的才藝、
 最想完成的夢想)、生活照片 10 張、二吋照片 2 張!

525 電子發票 隨口捐

只要在開立電子發票商店，於消費結帳時，主動告知店員要捐贈電子發票的愛心碼「525」，發票即可成功捐至周大觀文教基金會，幫助癌童、生命鬥士等千千萬萬弱勢族群。

結帳 1 2 3，愛心不落後

1. 結帳前，主動告知店員「我要捐發票」
2. 由店員掃描或口述愛心碼
3. 完成結帳，即可成功捐發票給周大觀文教基金會



周大觀捐贈碼:525



我還有一隻腳，
我要走遍美麗的世界，
——周大觀為您加油！



財團法人周大觀文教基金會

電話：(02)29178770、(02)29178775

傳真：(02)29178768 劃撥帳號：19117127

網址：<http://www.ta.org.tw> E-mail: ta88ms17@gmail.com

會址：231 新北市新店區明德路52號3樓

Joe Sun
2020

用愛抗癌·永不放棄 ——「抗癌圓夢助學金」頒發辦法

癌症學子在漫長的治療期間，不僅要面對冰冷寂寞的病房，還要忍受無法上學和同學玩的寂寞，更必須忍受治療過程中帶來種種的痛苦與不適；而罹癌學子的家長，則必須奔波於醫院、家中和工作之間，生活的開銷、醫療的支出等，對於家庭經濟來說更是一筆沉重的重擔，需要社會伸出援手助一臂之力，並陪伴罹癌學子及其家屬走過抗癌的艱辛過程。

一、宗旨：為鼓勵罹癌學子勇敢抗癌、熱愛生命之精神，同時也為罹癌學子沉重的醫療開銷盡一份心力，成立「抗癌圓夢助學金」，藉由助學金的頒發，將罹癌同學對抗癌魔的生命故事傳出去，為更多正在為生命搏鬥的人加油打氣；也一圓罹癌學子心中小小夢想。

二、主辦：財團法人周大觀文教基金會。

三、對象：保有學籍之罹癌學子(30歲以內)

(曾獲本會頒發抗癌圓夢助學金者，若再次申請，本會保有決議獲獎資格之權力)

四、獎助金：每年不分年級及名額，每名助學金新台幣20,000元整。

五、愛(癌)童之家：榮獲抗癌圓夢助學金者，其中18歲以下罹癌學子及其主要照顧者，因醫療過程中急需免費短期住宿，因床位有限，以中低收入或近貧專案家庭為優先。

六、獎助金來源：本會自籌。

七、申請類別、標準：

1. 勇敢事蹟：不畏抗癌痛苦，而能呈現其抗癌的勇氣與毅力足資褒揚者。
2. 愛心事蹟：除自身勇敢抗癌外，更將自己抗病的過程與病友分享，鼓勵病友勇敢抗癌或其他愛心事蹟，散發人性之光與熱足資褒揚者。
3. 努力事蹟：勇敢抗癌，不因抗癌而中斷學業，仍能努力不懈，超越病痛帶來的不適，其對生命的熱愛可讓世人學習褒揚者。

八、推薦辦法：

1. 推薦請使用規定之推薦表，填妥申請類別，抗癌歷程或特殊事件等，並檢具有關證明資料文件。
2. 請附候選人自傳一篇（可由候選人親撰或由親友、老師、推薦人代筆，至少一千字），內容包含候選人自我及家庭成員介紹、家中經濟狀況、獲得獎助學金想做的事情、對癌症的想法與想跟社會大眾呼籲或分享的心得。
3. 請附候選人優良事蹟之有關照片十張（包括二吋照片二張及生活照十張）。

九、推薦時間：索取申請表後，於一個月內備妥資料，紙本或電郵本會。

（本會依照收件時間及申請資料完整度，保有決定安排受獎時間、地點之權力）

十、評審：由本會董監事組成4~5人之評審小組評審之。

十一、表揚：

1. 罹癌學子圓夢助學金的頒發，由周大觀文教基金會每年透過公開的儀式，如：記者會、校園，向社會、大眾傳播及網路介紹表揚，以茲鼓勵。
2. 仍在醫院治療中之罹癌學子，則由本會工作人員適機親送助學金之方式送達。

十二、主辦：財團法人周大觀文教基金會（電話：02-29178770、傳真：02-29178768、地址：231 新北市新店區明德路52號3樓、網址 <http://www.ta.org.tw>、e-mail：ta88ms17@gmail.com）。

十三、附記：如發現有特殊狀況或緊急事件，本基金會應主動遴選，經評審委員會同意後頒發獎金，以資鼓勵。

用愛抗癌·永不放棄
台灣財團法人周大觀文教基金會
抗癌圓夢助學金申請表

請浮貼大頭照 (兩張)	姓名		性別		身分證 字號		
	(英文)						
	出生 日期		就讀 學校	, 年 班			
通訊地址				電話			
e-mail				手機			
家庭狀況							
稱謂	姓名	年 齡	服務單位或就讀 學校	稱謂	姓名	年 齡	服務單位或就讀 學校
抗癌經過、表現(學業、才藝及其他)、夢想:							
申請人姓名			關係				
注意事項: 1. 獲選之學生同意配合出席頒獎典禮等相關活動。 2. 所投稿之文章與照片, 授權予本會運用、重製並做為文宣、媒體報導內容。 3. 如有未盡事宜, 主辦單位保有說明與解釋之權利。							
我已充分了解【用愛抗癌·永不放棄—財團法人周大觀文教基金會 抗癌圓夢助學金】之活動內容與進行方式, 且無任何異議, 並同意 配合主辦單位之活動規劃及規定。					簽名:		

※別忘了檢附 1000 字自傳(包括:最難忘的事、最感恩的人、最大的希望、最棒的才藝、最想完成的夢想)、生活照片 10 張、二吋照片 2 張!